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奇台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奇台县国家级小麦制种大县奖励资金建设项目-种子执法监管体系提升工程(2包)采购活动,本公司于批发-零售行业,属于小型企业;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气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,属于工业-制造业行业;制造商为岛津仪器(苏州)有限公司,属于中型企业;
2. 全自动氮吹浓缩仪、垂直振荡器,属于工业-制造业行业;制造商为睿科集团(厦门)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95人,营业收入为14912万元,资产总额为2841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3. 低速离心机、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、台式冷冻高速离心机,属于工业;制造商为湖南湘仪实验室仪器开发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12人,营业收入为16220万元,资产总额为20699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3. 电子天平、卤素水分测定仪,属于工业;制造商为上海菁海仪器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8人,营业收入为14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00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4. 电子天平,属于工业;制造商为赛多利斯科学仪器(北京)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98人,营业收入为18753万元,资产总额为26829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5. 高压电泳仪电源、电脑三恒多用电泳仪电源、测序电泳槽、双板夹芯式电泳仪、脱色摇床、脱色染色盒、玻璃板支架、胶片观察灯,属于工业;制造商为北京六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0人,营业收入为4035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6. 智能人工气候箱、真空数种置床仪、电子吸种笔、发芽盒、发芽纸、电子自动数粒仪、不锈钢单扦样器、钟鼎式分样器、横格式分样器、电动粉碎机、玻璃干燥器、种子风选仪、谷物选筛、电动筛选器、种子净度工作台等,属于工业;制造商为北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0人,营业收入为4035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盖章):新疆汇意达进出口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3月6日

